

7. 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(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)的相关材料; 根据企业所属类型, 必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:

①中小企业声明函(如供应商为中小微型企业的, 格式见附件, 供应商对出具的声明函真实性负责, 成交结果将同时公告企业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 接受社会监督);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参加全州县农业农村局(单位名称)的全州县咸水镇龙田村委黄泥古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、全州县绍水镇洛口村委张家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全州县咸水镇龙田村委黄泥古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、全州县绍水镇洛口村委张家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(标的名称), 属于建筑业(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广西华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0人, 营业收入为1382.83万元, 资产总额为1158.71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磋商供应商[公章(CA签章)]: 广西华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6月9日

备注: 供应商应按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按照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》的通知》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)的划分标准进行如实申明, 如提供虚假申明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如成交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, 成交结果将同时公告(或成交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), 接受社会监督。